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屈环评〔2025〕04号

关于悦康速溶果蔬粉及植物提取物生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悦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悦康速溶果蔬粉及植物提取物生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申请》及相关附件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4000 万元在营田镇推山咀现有厂内建设 2 栋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并将原环评中的 1t/h 天然气锅炉改为 2.2t/h 生物质锅炉，不涉及产品方案、生产工艺、构建物的变更；其中环保投资 111.5 万元，增加烟气处理措施，对乙醇废气处理措施进行改变。根据你公司委托湖南广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悦康速溶果蔬粉及植物提取物生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建议及专家评审意见，该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须全面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减少有机废气排放，生物质蒸汽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热风炉烟气执行《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号）标准；干燥废气中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速率严格50%执行；无组织VOCs厂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界VOCs、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异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标准要求。

2. 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要求。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渠排入周边地表水体。项目废水执行屈原管理区普爱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要求，经市政管网进屈原管理区普爱污水处理厂，普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湘江。

3.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工艺，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有效控制噪声污染，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

管理，同时避免突发噪声扰民。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 落实固体废物管理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并建立健全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废润滑油及含油手套等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要求规范贮存，定期交由有相关危废资质单位处置，并严格落实转移联单制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要求贮存。

5. 加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行清洁生产，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各类生产设备的检修、保养及人员培训，储备相关应急物资并组织应急演练，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6.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SO₂）：0.43t/a、氮氧化物（NO_x）：1.44t/a、化学需氧量（COD）0.64t/a、氨氮 0.1t/a。

三、你公司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之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

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后，依法履行排污许可手续，未履行排污许可手续，不得排放污染物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竣工后，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时组织自行验收。本项目的现场环境监督管理由岳阳市屈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六、如你公司在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过程中存在瞒报、谎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